

附表

115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暫定考試等別及類科組別一覽表

考試別	暫定考試等別及類科組別
外交人員特考	<p>三等考試外交領事人員：英文組一、英文組二、法文組、德文組、日文組、西班牙文組、阿拉伯文組、韓文組、俄文組、義大利文組、土耳其文組、葡萄牙文組、國際法組。</p> <p>四等考試外交行政人員：行政組。</p>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特考	<p>三等考試：英文組、日文組、西班牙文組、國際經貿法律組。</p>
民航人員特考	<p>三等考試：飛航管制、航務管理、適航檢查。</p>
原住民族特考	<p>三等考試：一般行政、一般民政、社會行政、社會工作、人事行政、原住民族行政、財稅行政、經建行政、衛生行政、地政、農業技術、土木工程、家政。</p> <p>四等考試：一般行政、一般民政、社會行政、原住民族行政、文化行政、教育行政、財稅行政、會計、法警、經建行政、地政、農業技術、土木工程、機械工程、電子工程。</p> <p>五等考試：一般行政、經建行政。</p>